

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小 105 年度暑假學生志工服務申請表

編號：_____ (由學務處填寫)

學生姓名		現就讀學校/年級	國中/ 年級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連絡電話/手機	
身分證字號			
住址			
緊急聯絡人 姓名/關係		連絡電話/手機	
申請服務單位	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		
服務意願申請表			
志工類型	服務月份	能服務日期(請圈選)	預計服務時數
環境整理志工	七月	4(一)、8(五)、11(一)、 15(五)、18(一)、22(五)、 25(一)、29(五)	
	八月	5(五)、8(一)、12(五)、 15(一)、19(五)、22(一)、 26(五)	
備註			
服務時間為 08:10-10:10 每次 2 小時			
<p>1. 是否已向就讀學校報備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(若勾選否者，本校不受理)</p> <p>2. 是否能做到服務期間無表現不佳之情事？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(若勾選否者，本校不受理)</p> <p>3. 家長是否同意並簽名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(若勾選否者，本校不受理)</p>			
<p>※ 申請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本校志工服務工作為無給職，不提供膳宿及接送，亦不提供保險。請申請學生及家長詳細斟酌後再提出申請。</p> <p>2. 如學生志工服務期間符合表現不佳之情事，本校得通知家長中斷其服務，另外，核發之服務證明書如遺失亦不補發。</p> <p>4. 本校所提供之志工服務，申請學生須經家長同意簽名後，持此申請表向學校學務處報名參加。</p>			

申請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